

第一章 绪 论

中国近百年来，是问题最多的时代。每一个问题，追根究底，都是一文化问题。清末以来，讨论文化问题的人很多，也曾因文化问题兴起过几次大的论战。可是“文化”究竟是什么，却很少人提到，大家对文化也简直没有一个清晰的概念。所以本书一开始，就打算对文化的定义，做一番探讨。其次，这几十年来，大家在讨论或辩论文化问题时，有几个观念，常混淆不清，由混淆不清的观念，转生出不正确的思想。前者如“文化”与“文明”；后者如“中国是精神文化”，“西方是物质文化”。在这里都有先加以澄清的必要。我特别要提到的一点，也是希望读者特别注意的‘一点’就是了解文化的态度问题。几十年来的文化论战，所以得不出什么结果，也没有帮助大家把文化问题弄得更清楚，主要的原因之一，就是没有注意了解文化的态度问题。如果大家讨论或辩论文化问题时，没有一个客观的态度，那么必然是诉诸理智的成分少，诉诸感情的成分多。感情用事，只能增加双方的意气，不会获得任何真理。最后，打算谈谈中西文化的差异。在目前，这是被大家最关切，也确是十分重要

的一个问题。

第一节 文化的定义

中国传统中，偶亦有提到“文化”这个名词的^①，但从无人对文化下一个定义。所以这方面，不能不借重西方的学者。有人说过，文化和空气一样，是无所不在的。任何一个定义，总有所限定。尤其是下定义的人，也总是根据他的立场，和特定需要，而如此界定。所以，没有任何一个定义，能把文化的内涵说尽的。因此下面搜罗的定义，从不同观点加以区分。

(1)着重文化内容的定义

1. 泰勒(Tylor):

“文化，或文明……是一种复杂丛结的全体。这种复杂丛结的全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风俗，以及任何其他的人所获得的才能和习惯。”

2. 克罗孔(Kluckhohn):

“当着我们把一般的文化看做一个叙述的概念时，意即人类创造所累积起来的宝藏：书籍、绘画、建筑等。除此以外，还有我们适应人事和自然环境的知识、语言、风俗、成套的礼仪、伦理、宗教和道德，都在文化的范围之内。”

3. 维斯勒(Wissler):

“文化是一个社群或部落所遵循的生活方式。”

4. 克罗孔和凯利：

“所谓文化乃历史里为生活而创造出来的一切设计。这一切设计，有些是显明的，有些是隐含的。有些是合理智的，有些是反理的，也有些是非理的。这些设计在任何时候，都是人的行为之潜在的指导。”

从上面的四条定义，可以知道：第一，文化包括规范的、艺术的、认知的、器用的各方面。不论是有形的书籍、绘画、建筑，无形的语言、信仰、习惯，以及作为生活规范的道德、宗教、礼仪、伦理，统统都是文化的内容。人一生下来，就接受文化的洗礼。人的一言一行，无不表达一种文化，无不受到文化的制约。文化之于人，犹如空气之于人，没有它，人是不能活下去的。第二，文化不全是合理的，任何一种文化，都有它反理、非理的部分。以中国文化为例：孔子讲的仁道，孟子讲的义道，墨子讲的兼爱、非攻，老庄向往的洒脱解放的精神，都是合理的部分，都有永恒的价值。以寡妇改嫁为可耻，和不经由当事人同意的买卖式婚姻，这是反理的部分，现在已有很大的改进。所谓“非理”，就是无所谓合理不合理的。例如信仰，有人信上帝，有人仍保持对动物、植物的泛灵信仰。信仰上帝的人，没有理由批评信动植物的人是迷信。信仰诉诸个人的实感，信仰的对象不是顶重要的。又如饮食，有人喜欢吃鱼、肉，有的地方的人却嗜

好老鼠、蛇，也不能根据前者的标准，说后者是野蛮。前引第四条定义，认为文化有合理、反理、非理三部分，这是认知的态度。有些理想主义的文化论者，往往只把文化中的合理部分，随意放大，把一切反理和非理的部分，也予以合理解释，使文化变成神圣不可侵犯的精神实体，供人讴歌、膜拜。本诸这样的观点讨论文化问题，不能接触文化的真相。这样了解文化的态度是不合理的。

(2)着重文化遗产的定义

1. 洛维(Lowie) :

“我们所了解的文化，是一个人从他的社会所获得的事物之总和 这些事物包括信仰、风俗、艺术形式、食物习惯和手工业。这些事物并非由他自由的创造活动而来，而系由过去正式或非正式的教育所传递下来的。”

2. 萨皮尔(Sapir)

“文化是人类的物质生活及精神生活之任何由社会传衍而来的要素。”

3. 梅德(Mead) :

“文化乃传统行为的全部丛结。这样的丛结为人类所发展，且为每一代继续不断学习着。”

4. 雅各斯(Jacobs) 和史特恩(Stem):

“人之所以异于其他动物，系因人有文化。文化乃社会遗产。社会遗产不是借生物遗传的方式经由种质细胞递衍下来的，而是借独立于遗传方式递衍下来的。”

从上面的四条定义，可以知道：第一，任何人都是文化之被动的传递者，任何人都必然经过学习传统行为的阶段，因此任何人都不可能不与传统发生关系。这一点了解以后，就知道，绝对的反抗或反叛传统，以及“全盘西化”^④，都是不可能的。第二，文化的传承，不是借生物遗传的方式。所以圣贤之子，未必仍是圣贤；大学问家的后代，未必再喜欢读书。对文化而言，每个人都是从头学习，占不到任何便宜。

(3)着重文化效用的定义

1. 克鲁伯 (Kroeber) :

“文化是人类在宇宙间特有的性质……文化同时是社会人的全部产品，而且也是影响社会与个人的巨大力量。”

2. 史谟勒 (Small) :

“文化是机械的、心灵的，和道德的技术之全部整备。在某一时期，人用这些技术来达到他们的目标。文化系由人借以增进其个人或社会目标的方法构成的。”

3. 潘伦齐阿 (Panunzio)

“文化是一种创造型模的秩序。文化也是概念系统与效用、组织、技巧和工具之复合的全体。人类借着这复合的全体，可以处理物理的、生物的以及人性的因素，来满足自己的需要。”

4. 福尔特(C.S.Ford)

“简单地说，文化是由学习得来的解决问题的方式所构成的。”

从上面四条定义，可知文化的效用是：增进个人或社会的目标，满足需要，解决问题。人类如果没有这些要求，可能根本不会产生文化。这些要求，是产生文化的必要条件。可是，如果只是为了实际的需要，也是不能产生伟大文化的。较高的文化活动，是超实用的，是纯理智的。超实用的文化活动，往往是大用之本。

克鲁伯说，文化“是影响社会与个人的巨大力量”。这话不假。世界上再没有比文化更有影响力的东西，因为世界上凡是能发生影响力的事物，都是文化的产物。但文化的影响，有好有坏，上面提到的效用一面，是好的。历史上的大坏事，也没有一件不是有它的文化背景的。文化的影响既有好有坏，对文化采取批判，就属必要。批判是文化创造必经的一个步骤。

(4)着重文化差异的定义

1. 戴维斯(Davis)和达拉德(Dollard)

“群体与群体间之所以有差异，是因各有不同的文化，各有不同的社会遗产。成年人的行为之所以各不相同，是因他们的文化各不相同。人成长于不同的习惯与生活方式之中。人只好依照这些方式生活下去，因为此外他们别无选择。”

2. 班纳特(Bennett)和杜明(Tumin)

“文化是一切群体的行为模式，我们把这些行为的模式叫做生活方式。生活方式是一切人群之可观察的特色。文化事实乃一切人所有。这一群体与那一群体各有不同的文化型模，这不同的文化型模，将任何社会与所有其他的社会分别开。”

3. 克次(Katz)和施恩克(Schanck):

“文化之于社会，正犹之乎人的性格之于人的机体。文化包括一个社会中特殊建构的内容。文化是个人在特殊社会衬托里所遭遇的气氛。”

这三条定义，都在阐明，群体与群体之间，社会与社会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不同的文化。人类中所包涵的群体，千差万别，正证明人类文化的千差万别。千差万别的文化，丰富了人类文化的内容，也是群体与群体之间发生矛盾冲突的主要根源。为了促进人类的和平，必须增进群体与群体之间文化的共同基础，联合国成立，证明这一共同基础

的可能。要从这一基础上继续做有效的努力，必须加强科学的发展，因为科学为人类的合作提供了最佳的基础。

(5)着重文化普遍性的定义

汤玛斯(Thomas)：

“文化是任何一群人之物质的社会价值，无论野蛮人或文明人都有文化。”

大家在常识上，常认为野蛮人是没有文化的，这是一个错误的观念。只要有人类生存的地方，就有文化。文化有高低，文化的高低是要从这个文化和那个文化比较时，才显得出来。一种文化，内在于创造这个文化的民族说，总是圆满自足，无所谓高低的。

第二节 文化与文明

中国古代典籍中，虽早就有“文化”和“文明”两个名词，但现在大家广泛使用这两个名词，却是由英文 **culture** 和 **civilization** 翻译过来的。在中国语文中，从来没有发生过“文化”与“文明”异同的问题。在西洋的语文中，却存在着这样的问题。

根据前一节西方各学者对文化所下的定义，文化实包涵人类一切的活动，以及这一切活动所产生的总成绩。那么文化已包括文明，文化与文明是无从加以区别的。然而文化与文明既是两个名词，在涵义上就不会完全相同，它们的区别究竟在哪里？

我们平日所说的“西方文化”，包括许多国家的文化。国家与国家之间，文化的特色、形态、色调，互有差异，文化与文明这两个名词，也就由于这类差异尚有所不同。

德文 **kultur** (文化) 和英文 **culture** (文化), 在字源上, 都是由拉丁文 **cultura** (文化) 转化而来。拉丁文 **cultura** 的原义, 本兼有神明拜祭、土地耕作、动植物培养, 以及精神修养等涵义, 这涵义与前一节各家所界定的文化的涵义很相合, 包括人类心灵的活动, 和技术的操作。但自拉丁文 **cultura** 转化为德文 **kultur** 以后, 德文 **kultur** 一词和 **civilization** 在意义上就变成对立, 因而“文化”与“文明”之间, 也就有了区别。文化是偏重心灵或精神活动的, 文明是偏重社会、政治方面的。而 **civilization** 一词, 由拉丁文 **civis** 转化而来, **civis** 原义指市民之事, 本与法律政治相关。德文“文化”一词, 所以取其精神一面的涵义, 是因德国文化活动偏重这一面。与德国文化相异的英美文化, 则较偏重社会政治这一面, 所以常只用 **civilization**, 不常用与德文同源的 **culture**, 偶尔用到 **culture** 一词, 也是把它与 **civilization** 视为同义。

为便于记忆, 列出下面这几条:

1. 在德国的文化中, 文化与文明是有些区别的; 在英美的文化中, 文化与文明一般是没有区别的。

2. 站在形上学立场, 文化与文明是有区别的; 站在经验主义的立场, 文化与文明是没有区别的。

3. 人文科学家, 常喜用文化一词, 社会科学家常喜用文明一词。

4. 在现代社会科学的习惯应用上, 文化与文明是没有分别的。

再看这两个名词在国内应用的情形。在国内，文化与文明常是有区别的。

第一个举胡适为例。他说：

“第一 文明是一个民族应付他的环境的总成绩 第二 文化是一种文明所形成的生活的方式。”^⑧

文化既为文明所形成，则文明在先，文化在后，这“先”“后”根据什么标准来划分？其次，文明是应付环境的产物，“环境”可包括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技术之类固然是应付自然环境，生活的方式何尝不是在应付社会环境？胡适是实用主义和经验主义的信徒，可是他区分文化与文明，却隐含着精神与物质的不同。这区分是不能成立的。

第二个举钱穆为例。他说：

“大体文明文化，皆指人类群体生活而言。惟文明偏在外，属于物质方面；文化偏在内，属于精神方面。故文明可以向外传播，向外接受，文化则必由其群体内部精神积业而产生。……文化可以产生文明，文明却不一定能产出文化。”^⑨

胡适说文明产出文化，钱穆说文化产出文明，这也许可以代表他们两位的“文明文化观”，在经验上都是没有意义的。其次，文明可以向外接受，向外传播，钱穆根据哪一点能证明文化不能向外接受，向外传播？文化必由其群体内部精神积业而产生，试问文明又是怎样产生的？复次，以“内”与“外”、“精神”与“物质”来区分文化与文明，在国内是

很流行的分法，这分法也是毫无经验根据的。唯一的根据是属于心理的。中国人多数都相信，中国文化是向内，是精神的；西方文化是向外，是物质的。事实上，离开精神的因素和物质的因素，都是不能产生文化的。单独靠精神的因素，或单独靠物质的因素，也是不能产生文化的。关于这一点，下一节还要细说。

第三节 “精神文化”与“物质文化”

把“精神文化”与“物质文化”视为对立，以及说“中国是精神文化”，“西方是物质文化”，这都是在常识上不应该发生的问题。可是自清末以来，在文化问题中，却一直成为一个重要的问题，被争论不休。把“精神文化”与“物质文化”视为对立，是因对文化无认识；说“中国是精神文化”，“西方是物质文化”，乃一种不平衡的心理的产物。如果一定要把文化强分为精神的和物质的，这两种成分，无论是中国文化或西方文化，都同样具备。在一般人的心目中，一说到中国精神文化，总是指古代文化；一说到西方物质文化，总是指近代文化，时间相差千余年，又如何比法？中国古代文化——一说文化，总必然包括精神物质两方面——比之任何民族的文化，并无逊色。近代以来，中国文化却衰微了，只要大家想一想，在日常的衣食住行中，是受中国文化影响的多，还是受西方文化影响的多，就可以证明这“衰微”是一事实。

清末以来，对这问题争论的详情，不必一一述说，只举几个有代表性的例子，以见一斑。我选的例子，是偏向于纠

正这些错误思想的。

在过去的几十年中，始终正视这问题，并把它视为一种谬见加以驳斥的，是胡适。远在 1926 年，他就说：“我们可以大胆地宣言：西洋近代文明绝不轻视人类的精神上的要求。我们还可以大胆地进一步说：西洋近代文明能够满足人类心灵上的要求的程度，远非东洋旧文明所能梦见。”又说，“我们深信，精神的文明必须建筑在物质的基础之上。提高人类物质上的享受，增加人类物质上的便利与安逸，这都是朝着解放人类的能力的方向走，使人们不至于把精心心思全抛在仅仅生存之上，使他们可以有余力去满足他们的精神上的要求。”这些话都是很有见地的。不过胡适参与辩论，却并没有收到多少效果。主要的原因之一，是因他在字里行间，情绪意味太重。所以每次他这方面的文字一出来以后，立刻就会遭到反击。与胡适站在相反立场的人，一口肯定中国文化是精神的，西方文化是物质的。胡适反唇相讥，矫枉过正，一定要说，古老的中国文明，才是唯物的文明，西方近代文明，才是真正的精神文明^④。这种话，不仅没有说服力，也确是掀动意气之一因。

与胡适站在同一个立场的，有林语堂，在 1929 年就说过这样的话：“实则东西文明同有物质与精神两方面，物质文明并非西洋所独有，精神文明也非东方的奇货。”又说，“大凡说哪一方是物质文明，哪一方是精神文明，都是过于笼统肤浅之谈。无论何种文明，都有物质与精神两方面，并且同一物质方面，也有他的美丑，同一精神方面，也有他的长短。”又说：“还有一样，我们须记得，机器文明，原来也是人类精神之一种表现。有了科学然后有机器，有了西人精

益求精的商业精神，才有今日人人欢迎的舶来货品。”^⑩这些话仍值得今日的青年一读。

吴稚晖是一个旧式科举出身的读书人，但在中国现代思想史上，却是宣扬科学的重要角色。到了 1941 年，所谓“精神文化”与“物质文化”之说仍相当流行，吴先生针对这一问题，主张“精神物质应当并重说”，他坚信“物质可以助吾人精神之曲达”。他用譬喻说：“精神必寄于物质。尽有烈火般之精神，而无油及灯带之助燃，烈火亦将熄灭。”^⑪他的主张，和胡、林两位先生是一致的。

中国文化的问题，需要用心的地方还很多，这个无谓的争论，不宜再发生，我希望青年人记取下面一段话：

“凡是一种文明的造成，必有两个因子：一是物质的，包括种种自然界的势力与质料；一是精神的，包括一个民族的聪明才智，感情和理想。凡文明都是人的心思智力运用自然界的质与力的作品；没有一种文明单是精神的，也没有一种文明单是物质的。”^⑫

这段话是胡适在三十年前说的。

第四节 了解文化的态度

要讨论文化问题，必须先了解文化。要了解文化，必须要有一个客观的态度。如果没有客观的态度，就不能对文化做适当的认知。不能对文化做适当的认知，那么讨论文化问题，就容易制造纠纷，而得不到什么结果。清末以

来，论争多而收获少，主要的原因在此。

清末以来，在文化的讨论中最习见的，有下列几种态度。

第一是传统的态度 自清末倭仁到现在的新传统主义，虽可同属“传统的态度”，但其间的差别已很大。大别之，早期的态度，是完全封闭的，晚期的态度是半开放的。早期的传统主义者，虽已经过中英战争的教训，可是他们罔顾事实，完全不承认西方文化的价值，因此坚决反对学习西方^④。这方面的人物，在清末以大学士倭仁为代表，民初以辜鸿铭最有名。现在抱这种态度的人，即使有，也不会再产生什么影响。

第二是西化的态度 受过西方教育的知识分子，多半在某些部分，会采取西化的态度。民国以来，在许多采取西化态度的人物中，最有代表性的，是胡适。胡适在现代中国发生影响的时期相当长，他看文化问题的一贯态度是：着重宣扬西方文化的长处，忽视了西方文化的短处。对中国文化则恰好相反。胡适以外，宣传西化特别剧烈的，还有一个陈序经，他是“全盘西化”论的真正代表。全盘西化论者，与早期采取完全封闭态度的传统派，真是前后辉映，一个是“纯中”，一个是“纯西”。这代表一部分人非认知的态度，这态度对解决文化问题言，是离题很远的。

第三是折中态度 折中态度，基本上也是一种传统的态度。和早期传统派的主要不同，是在中国文化的基础上，能接受西方文化的部分长处，如西方的科学、民主。这种态度，甚合中国人的中庸之道，所以信奉的人最多，影响力也最大。折中态度，在中国现代史中，至少已经过三个阶段，

最早是张之洞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说；其次是 1935 年，由王新命等所发表的“中国本位的文化建设宣言”^④；最后一阶段即新传统主义，他们也发表过一次“为中国文化敬告世界人士宣言”^⑤。这三个阶段，尽管在理论的广度和深度上大有不同，但根本上仍没有脱离“中体西用”的基础。

我们在这里没有必要对这三种态度做评断，唯一要指出的，是上面这三种态度，都不是了解文化的客观态度。“传统”与“西化”，代表两种非认知的态度。折中的态度，虽可以相当地迎合国人的心理，但中体西用之说，是建立在体高于用的价值判断之上，价值判断不能代表事实。了解文化是要了解文化的事实、真相。即使要做价值判断，也必须先有文化的事实为依据。这与只选择部分有利于自己的事实，来适合价值判断的态度，是大不相同的。

那么，怎样的态度，才是了解文化的客观态度？

“把不是什么说成是什么，或把是什么说成不是什么，便是假的；把是什么说成是什么，把不是什么说成不是什么，便是真的。”

这是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的名言。在这几句话里，他为人类的认知活动，提供了一个最客观的态度。因为有而且只有本着这样的态度，才能认知文化，接触到文化的真相。本于这样的态度，对事物所做的陈述，才能与事实相符。既不加以歪曲，也不加以颠倒；既不过分简单，也不过分渲染；既不增加事实，也不裁减割裂事实；是什么就说什么。从人类以往的历史看，要做到这一步，真是难极。在中国做起来

尤其难，因为中国的先圣先贤的遗训中，所重视的大半不是认知态度。中国的文化主要是一重视道德的文化，在道德文化中，表达的语言，以“规约语句”（prescriptor）为主。在有认知意义的语言中，是做事实的陈述，而规约语句，则是在教诲人一种固定的行为方式，或促使人去实践一种人格价值。在这里，只讲善恶（或好坏），不讲真假。本于善恶的价值观念，去评判一切事物，只能说是对“一切事物”表达了一种价值观。这不是认知事物，所以也不是了解文化的适当态度。

一个中国人，要学习文化的认知，必须先从传统遗留下来最习惯的价值判断的态度中跳出来。其次要把习俗中带来的一些偏见，以及由于个人气质而来的好恶之情，一暂时抛开。然后再进一步去学习逻辑的思考方式，并习惯于逻辑的思考方式，这样才可能逐渐培养出了解文化的客观态度。

第五节 中西文化的差异

陆象山说：“东海有圣人焉，此心同，此理同；西海有圣人焉，此心同，此理同。”这句话只有两种情形下，可以有意义：一是“心”与“理”，都只是抽象地指“心”“理”本身；一是视为人类最后的理想。心与理一落在民族文化的特殊表现中，往往就有差异，如中西文化之间的差异，就是显著的例子。

自清末以来，凡是谈中西文化的人，很少不接触到两者之间的差异问题。“中体西用”说，代表对中西文化问题

最早的一个反应模式，也就蕴涵着两者的差异。先把数十年最流行的一些分法，列为一个表：

中国文化	西方文化
1. 重主体(能)	1. 重客体(所)
2. 道德心	2. 认知心
3. 道德文化	3. 科学文化
4. 重直觉	4. 重理智
5. 重内心体验	5. 重客观成就
6. 圆而神	6. 方以智
7. 重文化之统	7. 重文化类别

下面把这些差异约分为三点，做一简要的说明。

(1)从心灵表达的形态看 从心灵表达的形态看，中国文化以道德心为主，西方文化以认知心为主。认知心的表达，是要认知对象。一端是人的心灵，一端是客观存在又与人心对立的事物或自然。通过认知活动，对事物或自然有所知，这便是认知心表达的基本模式。因为认知活动中，不能缺少对象，所以重客体（所）；因为认知活动的目的，在求有所知，所以重理智。纯认知活动，心必须像一张白纸，对象是什么，印入心灵就是什么。

道德心表达的方向正相反。道德心就是心自己，它是永不能化为对象的。道德心就在人的生命中，所以道德心的活动，也以生命的问题为主。它的目的不在获取知识，而